

G4/25/22

21.4

教育学文集

第 22 卷

# 英国教育改革

瞿葆奎 主编

金含芬 选编

151/14

人民教育出版社

1504074

## 《教育学文集》前言

《教育学文集》是一部比较大型的、相对成套的、专题分卷的教育学资料丛书。

教育学的资料工作，到目前为止，在我国还不能说是在思想上已经很受重视，在实践上已经做得很够的了。

然而，“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风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翼也无力。”在教育学的领域里，从事教学、进行科研、撰述论文、编辑教材和纂作专著，无不以一定的资料工作为其重要基础之一。

我们选编《教育学文集》的倡议，立即得到了人民教育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叶立群等同志的诚挚策励，鼎力支持；也得到了国家教育委员会文科教材办公室副主任袁华等同志的热忱赞助。

建国以来，选编大型、成套、专题分卷的教育学资料似乎尚乏前例。我们把《文集》的选编作为自我学习、共同提高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如履如临”，把脉搏跳在一个节奏上，着意精选，摸索前行。假如因此而能在现阶段为教育界的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行政领导干部和管理人员提供一点研究、参考资料，创造一些探索教育规律的条件的话，那么我们也算是为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作出微薄的贡献了。

这套《文集》选编的总的指导思想是：历史的唯物主义和“面

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

在这个思想指导下，订了七条选编原则，我们称之为七个“为主”的原则：

（一）以当代的理论材料为主（兼及当代的实践性材料。有些卷因其性质，文献性材料占较大比重）。

（二）以反映建国以来教育科学研究成果的论文为主（兼及译、编材料。组织和译校一些有代表性的、尚未翻译过的材料，或译校一些有较高质量的新近的材料。有些卷因其性质，以译文为主）。

（三）以解放后的论文为主（兼及一些有一定质量、有代表性的解放前的材料。解放前的材料，一般列在有关选文之后，作为正文的“附录”；或列在卷后，作为该卷的“附录”或“附录”的一个部分）。

（四）以正面材料、学术性讨论材料和思想流派性材料为主（适当兼及一些有代表性的、曾起过较大影响的、观点和经验有严重错误的或反面的材料。这些材料一般列在正文的批判文章之后，作为正文的“附录”；或列在卷后，作为该卷的“附录”或“附录”的一部分。举凡“附录”，以小一号字体排印）。

（五）以各卷专题的直接有关材料为主（适当兼及一些与该卷内容有关的一般性论述材料）。

（六）以厚近为主（兼及薄远的材料）。

（七）以全文为主（兼及一些相对完整的节录或节译）。

《文集》分 26 卷。其最后一卷为《〈教育文学集〉索引》。其中少数卷分上、下册或上、中、下册，因此共计 30 本书。

各卷依据选文的性质和内容，“分类、别群”，设计结构，以期眉目比较清晰，便于读者检阅。

同时，各卷选编“索引目录”殿后，目的在于推介一些因篇幅

局限，未能入选而有重要或相当参考价值的有关材料。“索引目录”也进行一定的“分类、别群”。

各卷各册分别撰写《选编说明》，简述选编工作。

为了大致规范《文集》各卷的分类、别群，选文的注释，核对、通读、复印、剪贴、誊写，新译文的要求以及其他有关事项，我们制订了《〈教育学文集〉若干体例》。

主持各卷选编的同志，都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对待工作。无论选定选文、编索引、辑注释等等，反复斟酌，数易其稿，不辞辛劳。也许可以说是“焚膏油以继晷，恒兀兀以穷年”了的。

为了便于读者检阅，选文原文为“夹注”、“尾注”的，都改为“脚注”。引文已有新译的，一般都查改。原文注释有未写明出版社、出版年份、版次和页数的，我们尽可能补缺。选文的出处，则由“题注”说明；如为新译文，一律附作者和篇名的外文。《文集》的新译文占相当比重，旨在提供信息，拓展思路。

《文集》由我忝为主编。邀集各卷主持选编的同志四十余人。分别恳请参与各卷译校、协助选文、编制索引、核对、誊写、剪贴、复印以及提示或咨询材料等工作的同志，约九十余人。这是一项迈开思考的步伐，在侦察的道路上，同心协力地朝着确定目标前进的集体劳动。个人的智慧和能力是极其有限的。没有这一百三十余位同志的同舟共济，一千六百万字左右的《文集》选编，只能是天开的异想而已！

选编《文集》的主要力量是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系和比较教育研究所。华东师大其他有关系、所的一些同志和若干兄弟院校的一些同志，也给了我们不可缺少的由衷的协助。人民教育出版社有关室和部、科，对《文集》的编辑、印刷、出版和发行进行了最有效的组织、安排。华东师大科学研究处和教育科学资料中心也关心和支持了《文集》的选编工作。

各卷的序列、卷名、选编者如下:

- |      |            |                     |
|------|------------|---------------------|
| 第1卷  | 教育与教育学     | 瞿葆奎、丁证霖、施良方         |
| 第2卷  | 教育与人的发展    | 雷尧珠、王佩雄             |
| 第3卷  | 教育与社会发展    | 陈桂生、丁证霖、张晓鹏、<br>洪祥生 |
| 第4卷  | 教育目的       | 丁证霖、瞿葆奎             |
| 第5卷  | 体育         | 朱家雄、陈玉林             |
| 第6卷  | 智育         | 施良方、张云高、唐晓杰、<br>罗明东 |
| 第7卷  | 德育         | 余光、李涵生              |
| 第8卷  | 美育         | 王佩雄、黄河清             |
| 第9卷  | 课程与教材(上册)  | 陆亚松、李一平             |
|      | 课程与教材(下册)  | 陆亚松、李一平、陆忻          |
| 第10卷 | 教学(上册)     | 徐勋、施良方              |
|      | 教学(中册)     | 徐勋、施良方              |
|      | 教学(下册)     | 瞿葆奎、徐勋、施良方          |
| 第11卷 | 课外校外活动     | 吴慧珠、蒋晓              |
| 第12卷 | 教师         | 李涵生、马立平             |
| 第13卷 | 学校管理       | 张济正、吴秀娟             |
| 第14卷 | 教育制度       | 黄荣昌、喻立森、李一平         |
| 第15卷 | 教育研究方法     | 叶澜、施良方              |
| 第16卷 | 教育评价       | 陈玉琨、赵永年             |
| 第17卷 | 中国教育改革     | 雷尧珠、余光、黄荣昌          |
| 第18卷 | 苏联教育改革(上册) | 杜殿坤、俞翔辉、朱佩荣         |
|      | 苏联教育改革(下册) | 杜殿坤、俞翔辉、朱佩荣         |
| 第19卷 | 美国教育改革     | 马骥雄                 |

|      |                  |                         |
|------|------------------|-------------------------|
| 第20卷 | 法国教育改革           | 张人杰                     |
| 第21卷 | 联邦德国教育改革         | 李其龙、孙祖复                 |
| 第22卷 | 英国教育改革           | 金含芬                     |
| 第23卷 | 日本教育改革           | 钟启泉                     |
| 第24卷 | 印度、埃及、巴西教<br>育改革 | 赵中建、夏孝川、邓明言、<br>马荣根、吴志宏 |
| 第25卷 | 国际教育展望           | 施良方、张云高                 |
| 第26卷 | 《教育学文集》索引        |                         |

这套《文集》的选编工作是从1985年1月开始的。各卷的起、迄时间不尽相同。根据“《教育学文集》选编计划”，除《〈教育学文集〉索引》卷外，在三年半左右的时间内完成这项工作，也就是在1988年6月前后告一段落。

在我的主编工作的职责范围内，施良方同志曾费心尽力。许多同志也在不同方面惠予筹策。

这套《文集》的选编，虽然我们作了一定的努力，但是由于水平不高，材料不齐，时间不济以及其他主客观原因，必然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敬祈教育理论工作者、实际工作者和管理工作者研核、批评与匡正！

瞿葆奎

1987年7月于华东师大

# 《英国教育改革》卷

## 选 编 说 明

本卷力图反映19世纪末以还英国教育改革的概貌。限于篇幅和掌握的材料，只是以“点”带“面”，使读者能大致了解英国教育改革的历史和现状、理论和实际。

本卷的选文相对集中在中等教育方面，兼及继续教育、师范教育和高等教育。在中等教育方面，又以普通教育为主，兼及职业技术教育。

英国教育的改革源远流长。本卷将19世纪末以来的英国教育分为三个时期。1870—1943年为一个时期，实行的是双轨学制，教育为特权阶级所垄断，有明显的阶级性。人们所要求的却是“人人受中等教育”。1944年以后进入了第二个时期，其标志是1944年教育法的公布。这个教育法扩大了劳动人民受教育的机会，确立了中等教育的原则，但实际上教育机会还是不可能真正均等的。这个时期的改革中心是实现“教育民主化”，改组中等教育，创办综合中学。自80年代开始为第三个时期，改革的中心是统一中小学的课程，要求至少在核心课程和基础课程方面，全国要有统一的考试和评定标准。这在英国教育历史上是崭新的一页。这场改革还在继续着。

英国教育改革有其特点。一般是先由女皇或教育和科学大臣任命一个委员会，负责调查研究，提出报告；接着，由立法部门、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报告来立法或作出决定；最后付诸实施。委员

会的报告，对英国的教育改革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卷收集了好几个委员会的报告，以及教育法和决定等。

同时，本卷也收集了一些著名教育学家在理论上或实践上有影响的论文。

本卷由金含芬选编。杭州大学教育系徐辉副教授、华东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所石伟平助理研究员也参加了选编工作。在选编过程中，杭大王承绪教授不仅提供了1923年沛西·能的演说辞：《国民的教育》等材料，而且对选编目录初稿提出了诚挚的建议。在《教育学文集》主编瞿葆奎教授统稿过程中，华东师大教育系博士生崔允漷付出了辛勤而细致的劳动；前后参与统稿工作的还有华东师大教育系博士生赵卫、硕士生侯琪山和徐玉珍。谨向为本卷出过力的同志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本卷不足、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选 编 者

1992年1月



# 目 录

|                    |        |
|--------------------|--------|
| 《英国教育改革》卷选编说明..... | ( 11 ) |
|--------------------|--------|

## I

(1870—1943年)

|    |                                                |         |
|----|------------------------------------------------|---------|
| 1  | 1870年初等教育法.....                                | ( 3 )   |
| 2  | 鲍尔弗首相向下议院介绍1902年教育议案<br>而作的演讲(1902年3月24日)..... | ( 12 )  |
| 3  | 1918年教育法.....                                  | ( 18 )  |
|    | [附录]费希尔向下议院介绍教育议案而作<br>的声明(1917年8月10日).....    | ( 20 )  |
| 4  | 人人受中等教育.....[英]托尼                              | ( 24 )  |
| 5  | 国民的教育.....[英]沛西·能                              | ( 34 )  |
| 6  | 关于青少年的教育(哈多报告,1926) .....                      | ( 51 )  |
| 7  | 教育上的竞争.....[英]罗素                               | ( 61 )  |
| 8  | 不自由的儿童.....[英]尼尔                               | ( 73 )  |
| 9  | 自由的儿童.....[英]尼尔                                | ( 82 )  |
| 10 | 教育的目的.....[英]怀特海                               | ( 94 )  |
| 11 | 教育的目的.....[英]沛西·能                              | ( 108 ) |
| 12 | 关于文法中学和技术中学的专门报告<br>(史彭斯报告,1938) .....         | ( 118 ) |

## II

(1944—1979年)

- 13 公学委员会的报告(弗莱明报告,1944) ..... (129)
- 14 教师和青年领导者的补充、招聘及培训委员会的报告(麦克奈尔报告,1944) ..... (135)
- 15 1944年教育法 ..... (142)
- 16 高等技术教育专门委员会的报告(珀西报告,1945) ..... (228)
- 17 “科学人力”委员会的报告(巴洛报告,1946) ..... (233)
- 18 技术教育白皮书(1956) ..... (236)
- 19 15—18岁青少年的教育(克劳瑟报告,1959) ..... (242)
- 20 我们未来的一半(纽瑟姆报告,1963) ..... (258)
- 21 高等教育委员会报告(罗宾斯报告,1963) ..... (270)
- 22 综合的改组(1965) ..... 教育和科学部 (286)
- 23 儿童和他们的小学(普洛登报告,1967) ..... (294)
- 24 “一种公认的教育哲学”: 一个建设性的评论  
.....[英]彼得斯 (313)
- 25 中等教育结构(1970) ..... 教育和科学部 (330)
- 26 教育: 一个扩展的框架(1972)  
..... 教育和科学国务大臣 (332)
- 27 师范教育和师资培训调查委员会的报告  
(詹姆斯报告,1972) ..... (383)
- 28 1976年教育法 ..... (403)
- 29 我们学校的新的伙伴关系(泰勒报告,1977) ..... (407)
- 30 学校教育——一份协商的文件(1977)

- ..... 教育和科学部 (414)
- 31 关于缺陷儿童及缺陷青少年的教育  
(沃诺克报告, 1978) ..... (422)

### I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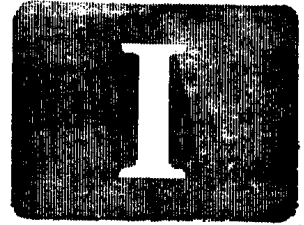
(1980—1990年)

- 32 学校课程(1981)..... 教育和科学部 威尔士事务部 (437)
- 33 教学质量(1983)  
..... 教育和科学国务大臣 威尔士事务大臣 (463)
- 34 我们现在处在教育经济学发展的什么阶段?  
..... [英]布劳格 (498)
- 35 70年代英国师范教育改革的背景..... [英]泰勒 (511)
- 36 教育与右派的进攻..... [英]西蒙 (531)
- 37 把学校办得更好(1985)  
..... 教育和科学部 威尔士事务部 (549)
- 38 职前教育证书..... [英]麦金托什 (571)
- 39 技术和职业教育试点..... [英]普赖克 (584)
- 40 1986年高等教育改革..... [英]安南 (595)
- 41 综合学校教育——历史的说明与解释  
..... [英]雷诺兹等 (612)
- 42 全国统一课程(5—16岁)  
..... 教育和科学部 威尔士事务部 (657)
- 43 学术标准与大众型高等教育..... [美]特罗 (688)
- 44 评定和测试工作小组的报告(摘要)  
..... 教育和科学部 威尔士事务部 (707)
- 45 1988年教育改革法(节录)..... (729)

- 46 “民粹主义的”中央集权主义  
——评英国1988年教育改革法 .....[英]麦克莱恩 (748)
- 47 1944年以来的英国教育改革.....[英]考恩 (763)
- 48 1988年教育改革法前后英格兰和威尔士的  
教育与培训.....[英]劳顿 (780)

## [附 录]

- 英国学制的历史演变..... (793)
1. 英国1905年学制(简图)..... (793)
  2. 英格兰和威尔士20世纪40—50年代的学制..... (794)
  3. 英格兰和威尔士20世纪60—70年代的学制..... (795)
  4. 英格兰和威尔士20世纪70—80年代的学制..... (796)
  5. 英格兰和威尔士20世纪80年代以后的学制..... (797)
- 索引目录..... (798)





## 1870年初等教育法\*

1868年格拉斯通(Gladstone)首次组阁时,福斯特(Forster, W.E.)任教育局\*\*副局长。福斯特既是个资格会教徒,又是个激进分子,但他的议案必须兼顾参加教育改革的两大组织各自主张的两种政策,这两大组织是源于伯明翰(Birmingham)的激进团体——全国教育同盟(National Education League)和由保守党人、英国国会教徒组成的曼彻斯特全国教育联盟(National Education Union of Manchester)。初等教育议案为避免现世主义和教会控制所采用的方法是实行学校双轨制。

初等教育法规定在缺少学校的地区建立地方教育委员会(School board)\*\*\*,地方教育委员会负有“填补空白”的职责。教育局负有在需要的地方设置地方教育委员会的任务,把全国划分成若干学区(school district),在城市里,学区是自治市,在农村地区,学区就是法律规定的教区(civil parish)。伦敦被作为一个单独的学区来看待。

在宗教问题上的妥协,是该议案的本质。在所有公立小学里,

---

\* Maclure, J. S. (Ed.), *The Elementary Education Act (1870)*——Speech by Mr. Forster, W. E. *Introducing Elementary Education Bill. Educational Documents—England and Wales 1816 to the present day* (4th ed.), 1979. 沈剑平译,石伟平校。

\*\* “教育局(Education Department)”在1856年由“枢密院教育委员会(Committee of Privy Council on Education)”改组而成,它是当时政府领导全国初等教育的机构。——译者

\*\*\* “地方教育委员会”又译“地方国民教育局”和“学务委员会”。——译者

以及那些由教会办的小学里，应保证学生根据个人信仰而拒绝接受某种宗教教学的权利。政府所接受的最重要的修正，是著名的考珀-坦普尔(Cowper-Temple)条款，该条款规定，“从今以后”，在“用地方税建立起来的”学校里，“将不允许教授任何特定的教派的教义问答和宗教仪式”。

民办学校可从教育局获得 50% 的补助金，但不再拨给用于建筑校舍的补助金。在审查每个学区的需求之前，民办学校有 6 个月的宽限期，以修整它们的校舍。

按原来提出的议案，地方教育委员会是由自治城镇理事会和教区委员会任命的，修改以后的议案则规定，地方教育委员会直接由选举产生。为了保障地方教育委员会有活动经费，地方教育委员会有权征收地方税。学校仍收学费。5—13 岁儿童的强迫入学（有例外，事宜由地方负责，按地方所订的细则实施。

关于对初等教育法的讨论，参见鲍尔弗(Balfour)为介绍 1902 年议案所作的演讲。

1870 年 2 月 17 日枢密院副院长福斯特在下议院为介绍初等教育议案所作的演讲

在接受我们资助的学校里，大约有 150 万名儿童在受着多少有点儿缺陷的教育——也就是说，儿童们只是注了册而已。但是，正如我去年荣幸地有机会指出的那样，在劳动阶层的子女中，只有  $\frac{2}{5}$  的 6—10 岁的儿童在公立学校注册，10—12 岁的儿童只有  $\frac{1}{3}$ 。因此，在 6—10 岁的儿童中，我们资助了大约 70 万名儿童，但是，我们却置 100 万名儿童于不顾；在 10—12 岁的儿童中，我们资助了 25 万名儿童，但我们没有资助的儿童至少还有 50 万名。有些议员大概会认为，我没有考虑到不受资助的学校。不，我是考虑了的；但是，情况常常是（我们不能对此加以责备），不受政府资



助的学校，总的说来是最差的学校，是那些最不适合于给劳动阶层的子女以良好教育的学校。……

那么，结果如何呢？结果则是我们或许已经预料到的：非常不良的教育和大量完全无知的人；对儿童来说，好学校变成了坏学校，因为他们一星期只上两三天学，或者一年只上几个星期学；还有，尽管我们在帮助慈善先生们出资办学方面干得很不错，但国家把办学主动权交给这些自愿者的后果是，最需要国家帮助的地方，国家却帮助得最少；最期望国家显示其力量的地方，国家的力量反而一点儿也没有显示出来。在帮助那些能自助的人或能得到他人资助的人的时候，我们却没有资助那些最需要资助的人。因此，虽然通过我们投票表决，已拨出了一大笔钱，但我们还能看到大量儿童在受不良的教育，或根本不受教育，因为好学校太少，坏学校太多，并且也因为在我们这个国家里，许多家长没有能力或不愿意送他们的子女去上学。因此，在我们国家的各个地区，都有建立完善的国民教育制度的需求，我想，我们还是立即考虑这种需求的程度为好。……

于是，第一个问题是，“我们怎样才能使良好的学校遍布全国？”在尽力解决这个问题时，我想，众议院里两派议员都会承认，有一些意见我们必须坚持。首先，我们不能忽略家长应负的职责。其次，我们不能忘记我们对选民、纳税人应负的责任。尽管我相信，我们的选民几乎都愿意花钱，花大笔的钱，并愿意做这件事，但我们还是应当记住，这副担子最终要落到他们身上。再次，我们必须注意，不要在建设的同时进行摧毁——不要在引进新制度时摧毁现有制度。在解决以上问题、达到我们的目标的同时，必须尽可能少花费公款，必须尽最大努力不去损害现有的富有成效的学校，必须特别注意鼓励家长重视其孩子。……我们的目标是：完善目前的自愿捐款制度，填补无校区的空白，在没有公款也能办的事上节